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jia Group Company Limited 思嘉集團有限公司

(將改名為 CHINA LONGEVITY GROUP COMPANY LIMITED 中國龍天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63)

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三日所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三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載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中之決議案均獲股東按股數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謹此提述思嘉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九日發佈之載有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之通函(「**該通函**」)，以及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四日發佈內容有關更改公司名稱之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結果

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三日所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就載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之建議決議案之表決均以投票方式進行。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已獲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上進行點票之監票人。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 852,612,470 股，乃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就特別決議案投票之股份總數。根據上市規則第 13.40 條，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須於會上放棄就任何決議案投贊成票，亦概無股份根據上市規則規定股東在股東特別大會上須放棄表決。概無人士於該通函內表明其有意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表決。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特別決議案均獲股東按股數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決議案之全文載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而有關決議案之投票結果如下：

特別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批准將本公司英文名稱由「SIJIA GROUP COMPANY LIMITED」更改為「CHINA LONGEVITY GROUP COMPANY LIMITED」，並採納中文名稱「中國龍天集團有限公司」作為本公司的雙重外國名稱，以取代其現有中文名稱「思嘉集團有限公司」	291,401,125 (100%)	0 (0%)

由於超過75%之投票贊成決議案，因此決議案正式獲通過為本公司特別決議案。

謹請注意本公司之股份已自二零一三年二月十四日起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

承董事會命
思嘉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林生雄

香港，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林生雄先生、張宏旺先生及黃萬能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莊志華先生、蔡維燦先生及吳建華先生。